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2—2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许晋源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许晋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许晋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许晋源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2-042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号)。

公司在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2022年6月15日,公司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亿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其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26　900937　证券简称:*ST华源　*ST华电B　编号:临2022-040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十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人,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2022年经理层成员契约化管理工作的议案》,此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8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6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高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201.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6%,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12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3.91%,占公司总股本的10.63%。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高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博投资”)函告,获悉其将质押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高博投资于2021年5月25日将持有的公司45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深圳市中小担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近日,高博投资对上述450万股质押股份进行了到期赎回,相关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于2022年6月14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被解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高博投资
本次解质股份	45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8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3%
解质时间	2022年6月14日
持股数量	9,201.92万股
持股比例	31.3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12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63%

截至目前,本次解质的股份无后续质押计划。如高博投资未来进行股份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2-047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购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标的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抓住线缆、不锈钢两大产业板块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发展机遇,公司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实业”)、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公司”)拟以75,075.3793万元受让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轮股份”)38,606,513股股份,约占金轮股份总股本的22.00%。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并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购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及2022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收购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元通实业、产投公司发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标的股份已过户登记至元通实业及产投公司名下,其中,元通实业27,024,559股、产投公司 11,581,954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元通实业、产投公司合计持有金轮股份38,606,513股股份,占金轮股份总股本的22.00%。结合前述间接持股比例及金轮股份股东南通金轮控股有限公司放弃金轮股份5%表决权的情况,公司成为金轮股份的间接控股股东。金轮股份自2022年6月起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风险提示

元通实业、产投公司将根据《关于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关于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就本次交易做好交割审计等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2]第97号)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2]第98号)

3、《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08479)

4、《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业务单号:443000008494)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至6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dgj-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0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6月23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3日下午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范培顺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雷运明

独立董事:陈共荣

财务总监:李峰

党委委员、董事、董事会秘书:吴荣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至6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dgj-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逸、毛龄萱

电话:0735-2339232

邮箱:cdgj-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2-03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概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会同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形式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交通集团”)增资11.60亿元,其中公司增资5.916亿元,高速集团增资5.684亿元。

●因高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持有轨道交通集团49%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高速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累计发生关联交易8次(含本次),金额共计42.51亿元。

●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本次交易标的为股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货运铁路运营,受国家和区域宏观经济影响明显。此外,货运量受制于宏观经济周期变化、区域经济发展状况等诸多因素,进而影响公司收益。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铁路板块持续健康经营发展,做大、做强“大交通”产业战略布局,公司拟会同高速集团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形式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交通集团”)增资11.60亿元,其中公司增资5.916亿元,高速集团增资5.684亿元。

因高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持有轨道交通集团49%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高速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方共同投资。

(二)审议程序

2022年6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临时)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会同高速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轨道交通集团增资11.6亿元,其中公司增资5.916亿元,高速集团增资5.684亿元。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赛志毅、副董事长吕思忠、董事张晓冰、董事梁占海、董事隋荣昌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股东大会批准之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高速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因高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持有轨道交通集团49%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高速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方共同投资。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026717810 7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勇

成立日期:1997年7月2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4,590,000万元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收费;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配套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物流及相关配套服务;对金融行业的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有关部门核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结构: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比例70%;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0%;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出资比例10%。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	113,918,464.81	118,653,775.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84,314.96	30,616,443.92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20,083,604.27	4,137,546.52
净利润	1,124,137.79	214,848.76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的类别为公司与关联方高速集团共同投资。

(二)交易标的

1、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076 27XH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3月11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添大街1666号三庆齐盛广场2号楼17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255,275.5043万元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设施的投资和运营管理;铁路客货运输;货物装卸;铁路运输设施的修理;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设备及配件销售、维护管理;专用铁道及铁路专用线代营服务;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铁路货运代理;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服务、产品销售;轨道交通信息服务、业务咨询;专业设备、货物、技术进出口;铁路沿线附属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生产与销售;煤炭、石料、焦炭、沙石、建材、普通矿石、铁路运输设备配件、普通电器机械设备、钢材、钢轨、木材、办公用品、沥青、燃料油、粮食、饲料、农产品、铁矿砂及其精矿的销售;矿山隧道设备和相关材料销售;合金、冶金材料销售;轨道交通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房地产租赁经营;工程监督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出资方式及轨道交通集团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公司及高速集团均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前后轨道交通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130,190.5072	51%	189,350.5072	5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25,084.9971	49%	181,924.9971	49%
合计	255,275.5043	100%	371,275.5043	100%

3、轨道交通集团的董事会及人员安排

轨道交通集团设立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4名董事,高速集团委派2名董事,1名职工董事。

4、权属状况说明

轨道交通集团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5、轨道交通集团运营情况

轨道交通集团拥有益羊铁路管理处、岚山管理处、大莱龙铁路公司、寿平铁路公司、临港疏港轨道公司5家铁路运输单位,开通运营益羊铁路、坪岚铁路、大莱龙铁路、临港疏港铁路等5条地方铁路,运营里程389公里;拥有铁建装备公司、交通装备公司2家产品制造单位,主要从事高端混凝土产品(主要为高铁轨道板)制造和销售;拥有鲁铁实业公司、瑞源物流公司2家经贸物流单位,主要为铁路辐射范围内企业及产业链上企业提供物流服务和资源开发业务;拥有济南工程分公司、鲁道工程公司2家施工单位。设铁路工程质量监督站,主要负责省内铁路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截至目前,轨道交通集团已形成了集铁路运输、产品制造、资源开发、建设施工四大经营板块于一体的多元化经营格局。

6、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总资产	1,139,412.80	1,199,722.67
总负债	683,649.74	733,029.58
净资产	455,763.06	466,693.09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433,795.58	84,552.29
利润总额	50,500.97	14,191.63
净利润	34,699.66	10,405.76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根据相关情况核查,轨道交通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

本次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遵循股权比例同比例出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出资金额全部计入轨道交通集团注册资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控股公司轨道交通集团增资,主要是为了支持铁路板块持续健康经营发展,夯实控股铁路自管自营基础。国家相继出台的“蓝天保卫战”、“公转铁”等环保政策,对铁路运输及配套产业发展形成重大利好。铁路行业经营期限无政策限制,增资轨道交通集团,有利于进一步扩大铁路版块业务规模,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同时可促进控股铁路经营状况改善以及运维水平的提升,符合公司做大、做强“大交通”产业战略布局。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六、存在风险及解决措施

(一)营收不达预期风险

从轨道交通集团主营构成来看,铁路运输版块营收增长较为缓慢,施工版块、资源开发等其他版块规模较小,企业发展存在后劲不足的风险;另外,轨道交通集团存在多个在建工程项目以及拟建项目,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应对措施:加快铁路项目更新改造及新线建设,稳固铁路运输业务发展根基;大力发展商品销售业务,持续壮大轨道交通产品、矿产品等制造、销售业务规模,支持多元化发展;整合优势,开发沿线资源;强化财务管控,助力降本增效。

(二)安全生产风险

轨道交通集团的主要业务为铁路运输和轨道交通产品销售,安全生产危险源多,安全生产责任重大。

应对措施:扎实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加强安全管理督导;消除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提升铁路安全生产水平;推进安全生产科技创新,提升安全监管水平。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临时)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在董事会上,公司董事长赛志毅、副董事长吕思忠、董事张晓冰、董事梁占海、董事隋荣昌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议案及相关资料后,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交易行为公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的内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向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累计发生关联交易7次(不含本次),金额共计36.29亿元。进展情况如下:

1、2021年10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38.93%股权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持有的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高速”)内资股股份77,850万股,评估值为169,457.48万元,扣除2021年8月30日齐鲁高速向高速集团派息14,013万元对股份价值的影响后投资总额为155,444.48万元。2021年10月29日,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38.93%股权的议案》;2021年11月10日,公司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并按照《股份转让协议》支付全部转让款;2021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齐鲁高速(1576.HK)778,500,000股股份《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收购标的股份已经完成过户登记。

2、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ETC服务协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公司”)签署《ETC服务协议》,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参照同行业同类服务的收费标准和水平,公司按照山东省内高速公路ETC通行费拆账收入的0.9%向信联公司支付服务费,具体拆账收入金额以山东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的通行费拆账报表为准。预计2021年度服务费约4,000万元,三年服务费约14,000万元。

3、2021年1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了签署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发展公司”)和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管理集团”)各项目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分别委托管理上述主体所属京台高速泰枣段、青银高速齐河—夏津段、潍日高速连接线(G1815)、烟海高速;荷关高速、青银高速济南绕城北线、枣临高速;鄄荷高速、龙青高速、潍日高速、高广高速、泰东高速、临枣至枣木高速、潍日高速连接线(S16)。托管费用分别为高速集团2021年2,757亿元,2022年3,138亿元;公路发展公司2021年1,457亿元,2022年1,534亿元;建设管理集团合计2021年2,175亿元,2022年2,289亿元。托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与山东高速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签订《广告宣传合同》,广告宣传费2,700万元。

5、2021年12月31日,公司收取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G20青银高速济南到青岛段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租赁费2,600万元。

6、2022年1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鲁桥金程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畅赢金程”)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路桥股份”)下属公司济南山高日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昇投资”)、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金融”)下属公司山高(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深圳”)共同发起设立山高鲁桥金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鲁桥金程合伙企业”)。鲁桥金程合伙企业总体规模8.01亿元,其中畅赢金程拟认缴出资4亿元,担任有限合伙人;山高深圳拟认缴出资4亿元,担任有限合伙人;日昇投资拟认缴出资100万元,担任普通合伙人;2022年1月2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鲁桥金程合伙企业的议案》;2022年1月28日,鲁桥金程合伙企业完成设立;2022年3月24日,畅赢金程完成实缴出资2.94亿元;2022年3月28,鲁桥金程合伙企业完成对外投资5.87亿元;

7、2022年4月2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高速”)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土地发展公司”)签署《济广高速公路济南至菏泽段改扩建项目补充耕地指标调剂服务合同》,耕地指标调剂价款总金额(含税)为1.768亿元。该合同为齐鲁高速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2021至2023年度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框架协议2022年度上限金额为2亿元。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062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6月1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旭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6,5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浙江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蒋旭峰、张康乐及娄松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063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6月1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国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2-064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望时代、上市公司、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拟签订《浙江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公司拟以6,5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广厦文化”)100%股权出售给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文旅”),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东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东阳市国资办”)对本次交易的正式批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东阳文旅及其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次数为0次,累计金额为0元;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出售股权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0次,累计金额为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协议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办理此次出售股权的具体工作。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双方履行决策审批程序,是否获批或通过股东大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广厦文化100%股权出售给东阳文旅,并拟签订《浙江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具体如下:

本次交易标的: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次交易事项:股权出售

本次交易价格:6,500万元人民币

拟签署协议名称:《浙江东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公司将调整战略发展方向为: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围绕新能源技术应用,着力发展节能服务产业。为进一步聚焦公司主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将出售标的公司100%股权。

(三)关联关系与历史关联交易

东阳文旅为东阳市国资办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第(二)条规定,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东阳文旅及其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次数为0次,累计金额为0万元;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关联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为0次,累计金额为0万元。

(四)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东阳市国资办对本次交易的正式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东阳文旅为东阳市国资办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第(二)条规定,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阳市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783691271191 1

成立时间:2009年4月30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吴宁街道卢宅街2号二楼

法定代表人:陆卡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停车场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旅游业务;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营业性演出;电影放映;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东阳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东阳文旅100%股权,为东阳市国资办实际控制的企业。

2、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
总资产	138,960.10	137,777.97
总负债	51,553.69	50,912.15
净资产	87,406.41	86,865.82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月-3月
营业收入	1,478.39	225.94
利润总额	-1,462.52	-540.59
净利润	-1,468.91	-540.59

注:上述截止2021年末的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2]310F0701号审计报告。

3、独立性

东阳文旅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4、履约能力分析

东阳文旅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交易标的: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交易类别:股权出售

2、权属状况说明

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对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3、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广厦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106MA2GY5XE94

成立时间:2019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231号广厦锐明大厦1805室

法定代表人:赵云池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艺术活动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展服务,礼仪庆典活动策划,文化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文化创意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多媒体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动漫设计,开展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才供求信息,职业介绍和人才信息咨询,影视服装、道具、影视器材租赁,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二)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审计)
总资产	110,591.58	116,445.94
总负债	106,202.98	111,757.82
净资产	4,388.59	4,688.12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月-3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3,740.08	286.30
利润总额	411.57	425.52
净利